

# 上海市宝山区医疗保障局

宝医保〔2023〕5号

## 宝山区医疗保障局关于申请“宝山区医药机构 医保费用智能监管系统”项目技术审核的函

区信息委：

我单位拟建设宝山区医药机构医保费用智能监管系统项目，本项目主要根据市医保主管部门要求的完善各区医保执法信息化建设，本项目通过医保结算数据进行筛查分析，监测医保基金的规范应用，包括各医药机构的超量、超品、超限、超规等，实现医保交易数据违规情况的智能发现。本项目基础环境搭建在区政务云资源池，所涉及的为全部软件费用。

该项目已形成初步建设方案。根据《宝山区信息化项目管理办法》，现提交贵单位开展该项目的技术审核，以便进一步完善建设方案，尽快启动项目实施。项目申报预算40万元，资金来源为中央直达资金。

妥否，请函复。

(此页无正文)



---

上海市宝山区医疗保障局

2023年6月5日印发